

建立乡财政给我乡带来的新变化

江苏省江阴县月城乡人民政府

我们月城乡位于江阴县西南部，经济状况在全县居中等水平。全乡共有23个自然村，53个乡村企业，6个乡镇事业单位。1984年在市县财政部门的帮助下，我们进行了乡一级财政的试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建立乡财政后，促进了乡村经济的发展，1984年全乡工农业总产值达6,408万元，其中工业产值4,485万元，上交国家财政收入430万元，我乡工作也出现了不少新变化。

一、乡政府加强了对乡财政工作的领导。以前，我们乡政府只是在夏、秋两季征收农业税时过问一下，对工商各税的征收管理关心不多。建立乡一级财政后，实行收支挂钩，乡里有了财权，对财政工作自然就重视起来，财税工作列入了政府工作的议事日程。落实收入任务时，我乡的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平时常听取财税部门汇报工作，了解财政收入进度，协调征纳关系。过去，月城乡是全县有名的农业税欠税乡，乡一级财政建立后，我们出面组织力量，发动村会计和农行、粮站、乡经委等部门密切合作，加强征收管理。结果，1984年的农业税比1983年提前一个月完成了全年征收任务，并且收回了陈欠3.3万元，乡税务组的同志反映：过去在工作中遇到困难，要请示县局，远水解不了近渴，现在乡政府重视，各部门

配合，千斤担子大家挑，工作顺利得多了。

二、促进了乡一级政权的建设。乡一级财政建立之前，乡不承担组织收入和管理各项事业支出的责任，限制了乡政府的积极性。这种状况，与乡政府所担负的政治经济任务很不适应。建立乡财政后，乡在财政管理上有了自主权，责任也重了。乡政府对收支心中有数，安排资金可以做到一年早知道，可以把国家资金和乡有资金结合起来，统筹安排，保证重点建设，讲究经济效益，促进了全乡各项事业的协调发展。同时，由于有了自己的理财机构，财政管理得到了加强。全乡事业单位建立了现金、物资管理制度，初步改变了财务管理混乱的状况。1984年，我乡财政工作做到了当年收支平衡、略有结余，扭转了1983年借债20万元过冬的局面。

三、推动了农副工商各业的发展。乡一级财政建立后，根据乡制定的“乡有资金管理办法”，我们将原来乡镇企业向政府上交利润改革为政府按比例向乡镇企业征集乡镇经济建设和公益事业发展基金的办法。在执行中，一方面尊重企业的自主权；另一方面加强资金管理，改变了过去乡镇企业吃乡政府大锅饭的状况，做到了收得上，用得活，效益高。同时，我们还将乡有资金、银行贷款、乡财政支农周转金统筹安排，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促进其迅速发展。1984年，乡财政共支持农副业生产资金33万元，全年粮食产量达到4,200多万斤，比1983年增产400万斤；多种经营产值1,747万元，比1983年增长75.2%。乡财政还投资12万元，支持乡里办起了占地11亩的乡贸易中心，发展第三产业。

四、支持了乡村社会事业的发展。乡一级财政建立后，乡财政所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大力发展全乡的文教卫生事业。过去，乡文教卫生事业单位的财权在县各主管部门，经费不足的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由于教育经费不足，有的学校校舍破旧，教师思想不稳定，对全乡教育事业影响很大。乡财政建立后，对全乡文教经费缺口状况作了调查，决定动员各方面的力量来解决。1984年，国务院发出“关于筹措农村学校办学经费的通知”后，乡财政所立即研究制订了办法，很快就筹到教育事业费附加15万元。乡财政所还安排10万元周转金，支持中心小学办工厂进行技术改造，年底实现利润12万元。现在，全乡学校普遍新建了校舍，添置了教学设备，教师的收入得到了提高，住校老师的生活条件也得到了改善。此外，在乡财政所的帮助下，我乡医院、图书馆、文化站等事业单位都获得了较大发展。

简讯

江苏省召开财政工作会议

部署建立乡一级财政

最近，江苏省财政厅在南京召开了全省财政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在全省建立乡一级财政。江苏省副省长陈焕友同志到会讲了话。

去年，江苏省有一百七十八个乡（镇）进行了建立乡财政的试点，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今年三月，江苏省人民政府批转了省财政厅《关于在全省建立乡一级财政的报告》，进一步明确了乡

认真试点建设好乡一级财政

江苏省武进县财政局

为了加强乡一级政权建设,克服乡财政体制由于统收统支造成的各种弊端,调动乡政府生财、聚财、用财的积极性,去年经县政府批准,我们选择了经济条件比较好的三个乡和经济条件差的三个乡进行了建立乡一级财政的试点工作。

在试点中,我们根据“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在保证县财力适当集中的前提下,实行权责结合,把部分财权下放给乡,充分调动了乡政府组织收入和节约支出的积极性。我们对乡财政实行“核定收支,收支挂钩,比例分成,超收奖励,一年一定”的管理体制。在乡财政的收入上,我们确定,除乡所在地的县属全民、集体工业企业和国营场圃的税利归县之外,其他财政收入全部划归乡,包括

供销社、合作商店的税收,乡村企业的工商各税,农业税,罚没款,牲畜交易税,契税等。上述收入除屠宰税、契税经上级财政局同意不列入挂钩基数外,其他各项收入均列入挂钩基数。各项收入任务,由县政府下达到乡政府。工商各税、地方税由税务所征收;农业税、契税、其他收入由乡财政所征收,年终统一按实际入库数结算。在支出上,属一次性补助和省、市确定的专项指标,由主管局负责分配并与财政局联合下达分配指标,由县财政局拨款到乡财政所;列入包干基数的各项事业经费、行政经费和民政经费,切块给乡直接管理,包干使用,结余归乡,超支不补。

经过一年来的试点,我县乡一级财政工作取得一定成效。6个试点乡,1984年完成财政收入910.48万元,比1983年增收157.2万元,增长20.84%。6个试点乡共得超收分成17.34万元,平均每乡2.89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建设和文教卫生事业。试点后,6个乡进一步加强对乡有资金的管理。1984年6个乡的乡办企业共上交利润170.43万元,当年安排用于支持乡镇企业发展的有52.21万元,占30.63%;支持农业生产的有18.45万元,占10.82%;用于文教、卫生等事

业的有56.51万元,占33.16%;补贴行政支出的22.89万元,占13.43%;年终结余20.37万元。实践证明,建立乡一级财政,对完善乡政权,支持、促进农村经济和乡镇事业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通过建立乡财政的试点工作,我们有以下几点体会:

1、领导重视是建立乡一级财政的重要保证。在试点中,我县领导参与选点,及时批准试点方案和“乡财政管理体制试行办法”,并动员有关部门紧密配合,保证试点工作的顺利进行。各试点乡的乡长都认真审查方案,狠抓收入,管好支出,把乡财政试点工作摆上了重要位置。

2、部门密切配合是建立乡一级财政的必要条件。乡一级财政建立后,要把原来各主管局管理的包干指标切块给乡,开始有的主管局持有不同意见。有的单位怕财权下放,对基层单位没有经济制约,工作难开展;有的单位怕经费切块到乡以后,乡领导不按规定用途使用,影响本部门事业的发展;有的单位怕经费归财政所拨付后,监督严了,用款不自由。对此,我们积极与各有关部门统一思想,提高对建立乡一级财政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在试点工作中做到了密切配合,相互支持。

3、内部协调是搞好乡一级财政的关键。在建立乡一级财政试点中,我县预算、农财股密切配合,分工负责,收支基数由预算股负责测算、审查、核定,帐户设置、会计制度的贯彻也由预算股辅导;“乡财政管理体制试行办法”下达后,由农财股负责实施,出现问题,两个股共同研究,协商解决,从而保证了乡财政试点工作的顺利进行。

级财政的任务、收支范围、管理体制和人员机构等问题。会议对建立乡一级财政过程中的一些具体问题,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探讨,并要求各地认真贯彻省政府文件精神,在今年九月底以前,做好体制下放的有关测算准备工作。乡一级财政收支范围和管理形式,不强求统一,可以根据各自的情况确定,逐步完善起来。

(李豫平)

